#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338

## 2013半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2）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科陆电子 | 股票代码 | 002121 |
|---|---|---|---|
|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 无 |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黄幼平 | 李丽丽 |
| 电话 | 0755-26719528 | 0755-26719528 |
| 传真 | 0755-26719679 | 0755-26719679 |
| 电子信箱 | sunnyhuang729@163.com | lilili@szclou.com |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594,777,513.64 | 704,752,766.09 | -15.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53,716,877.46 | 62,186,451.30 | -13.6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48,340,635.62 | 51,428,241.72 | -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57,664,373.80 | -82,790,619.26 | -90.44%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354 | 0.1568 | -13.6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354 | 0.1568 | -13.65%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4.15% | 5.1% | -0.95%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2,881,668,691.83 | 2,774,910,057.67 | 3.85%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1,303,881,283.89 | 1,266,032,006.43 | 2.99% |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 31,379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饶陆华 | 境内自然人 | 42.42% | 168,286,758 | 126,215,069 | 质押 | 16,010,000 |
| 上海景贤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83% | 11,233,500 | 0 | | |
| 袁继全 | 境内自然人 | 2.05% | 8,150,950 | 0 | | |
| 中国工商银行-国投瑞银稳健增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55% | 6,160,244 | 0 | | |
| 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51% | 6,000,000 | 0 | | |
| 北京淳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51% | 6,000,000 | 0 | | |
| 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31% | 5,185,000 | 0 | | |
|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02% | 4,050,000 | 0 | | |
|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01% | 4,017,400 | 0 | | |
| 张利明 | 境内自然人 | 0.47% | 1,870,678 | 0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本公司发起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张利明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870,678股。 | | | | | |

（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3年上半年,世界经济仍处于深度调整期,全球经济复苏疲软,国内宏观经济也面临增速放缓的压力,在大环境的影响下,公司所处的行业市场竞争更加激烈。面对错综复杂的形势,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以提升运营效率及经营效益为目标,不断巩固完善国内市场,持续加强新产品推广力度及海外市场开拓力度以提高市场风险应对能力,持续控制成本及费用,以确保在复杂的外部环境下,实现主营业务的稳定盈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594,777,513.64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5.60%;实现营业利润55,095,469.33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48%;实现利润总额65,495,615.68元,比上年同期减少8.0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3,716,877.46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3.62%。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内,因生产设行的销售订单比同期减少,导致上半年业绩同比下降。下半年,公司将加快订单的生产交付,以保障公司全年经营业绩的实现。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价格稳定,新产品收入逐步增长,公司一系列管理创新工作及预算工作的展开,有效控制了营业成本。公司进行技术技术线产品在性能及工程实施上得到了客户的认可,销售额增长较快;公司新能源类储能项目、光伏逆变器及风电变流器等项目市场推广进度良好,各项目进展情况正常。

2013年上半年,公司围绕年度经营计划,积极开展了以下工作:

（1）营销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强化了营销队伍的建设工作,并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不断创新管理,搭建了完善的市场决策体系、市场运作体系及绩效督导体系,有效促进了新产品的市场开拓力度,其中,自动化校表技项目订单较去年同期有显著提升,配电侧产品投单初经营计划稳步突进市场拓展;国际市场方面,公司通过引进国外人才,不断完善海外市场产品种类,提升海外产品质量体系等措施,持续加强海外市场的开拓力度。

（2）产品研发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研发投入,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参与了多项国家、行业、地方及863项目标准的制定;2013年上半年,公司共申请专利15件,获得专利27件。截止目前,公司共申请专利549项,获得专利339件。

2013年上半年度,公司新能源类产品实现了产业化并全力推广,新孵化的新能源类产品已在多地进行了试点验证,产品性能得到了客户的认可。

（3）管理提升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进行管理创新;人力资源中心完善了员工考核与激励体系,通过任职资格体系、360评估体系、后备干部及关键人才培养体系等措施有效提高了核心团队的能力,确保经营目标达成的同时,实现了员工与公司的共赢;公司根据实际业务,不断优化流程,持续完善信息平台的搭建,全面提升了工作效率。

（4）生产制造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MES制造管理系统实现了电能表三相车间、单相车间、自动化车间及海外电能表车间的全覆盖,实现了关键工序的全控制;同时,公司通过不断整合成熟产品的型号、优化生产工艺等措施提高供应链效率,降低单件产品制造成本;通过不断优化生产线及物流线规划等措施,提高了生产效率,进一步提升了产能;而流程优化项目中销售预测流程、订单履行流程、研发流程(含NPI流程)等的实施,有效提升了交货速度。

未来,公司将继续巩固现有技术优势及市场优势,不断提升管理水平,提高经营效益,根据市场方向及客户需求不断探索创新商业模式,以不断提升并保持自身核心竞争力。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无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与上年相比本年(期)减少合并单位1家,原因为:公司于2012年3月30日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决定清算并注销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海顺投资有限公司,并于2013年1月完成注销事宜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饶陆华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337

##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8月2日以传真、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3年8月13日上午10:00在公司行政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应参加表决的本次会议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饶陆华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1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2013年8月1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13年8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338;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全文刊登于2013年8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339。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进行调整的议案》;

公司拟调整募投项目中“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和“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建设时间,项目延期至2014年6月30日,具体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8月15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进行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40)。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作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本次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意见,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2013年8月1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充分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在保障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行为前提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将总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计算)。

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8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刊登的《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41)。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的意见详见同日的巨潮资讯网。

由于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5,000万元,占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521,410,782.50元的9.59%,未超过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的10%,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追加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确保公司持续发展:①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追加申请人民币1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本次追加申请授信额度后,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总计为25,000万元,且该总计额度中部分可用于转授信;②公司下属子公司科陆能源服务公司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6,000万元,由公司提供全额连带担保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8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追加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42。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8月15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4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饶陆华先生及聂志勇先生为议案的关联董事,在审议本议案时回避表决,其余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本次担保事项将提交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批准后,授权公司或子公司经营层负责在以上额度内与金融机构签订(或逐笔签订)相关借款协议,并授权公司经营层在担保额度范围内负责相关担保协议的签署,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经公司总裁提名,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马剑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一致,至2016年2月。(马剑先生简历见附件一)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13年9月2日(星期一)上午10:00时在公司行政会议室召开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2013年8月15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344)。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三日

附件一:

**马剑先生个人简历**

马　剑,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1月生,2002年7月本科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机械加工与控制专业,2005年4月于本专业研究生毕业并获硕士学位。历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研究所手机开发经理、德赛电子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兼国际市场部销售总监,2010年9月加入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海外事业部总经理一职,全面负责公司海外事业部的运营管理及海外市场开拓工作。

截至目前,马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证券代码:002121　证券简称:科陆电子　公告编号:201339

##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201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0]1256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向上海景贤投资有限公司、天津凯石益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江苏开元国际集团轻工业品进出口股份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淳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计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446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2.50元。截至2010年10月29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50,350,000.00元,扣除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28,939,217.50元,募集资金净额521,410,782.50元。

截止2010年10月29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出具“立信大华验字[2010]14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与相关子公司、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三方、四方监管协议。

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3年6月30日,公司对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329,385,030.11元,其中:于2010年10月29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90,728,190.68元;2012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96,450,367.60元;2013年1-6月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2,206,471.83元。截止201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97,350,514.66元,其中募集资金活期存款账户为111,350,514.66元,定期存款为86,000,000.00元,活期存款账户中包含利息金额人民币5,324,762.27元。

1、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情况

2012年3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将16,9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转为定期存款。截止2013年6月30日,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余额为8,600万元。

2、第一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1年1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总额为15,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该议案于2011年2月16日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1年3月8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15,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该议案于2011年9月6日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1年9月9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15,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到位,业经立信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出具“立信大华验字[201114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201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投入329,385,030.11元,其中:于2010年10月29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90,728,190.68元;2012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96,450,367.60元;2013年1-6月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42,206,471.83元。截止201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金额为人民币197,350,514.66元,其中募集资金活期存款账户为111,350,514.66元,定期存款为86,000,000.00元,活期存款账户中包含利息金额人民币5,324,762.27元。

1、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情况

2012年3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将16,9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转为定期存款。截止2013年6月30日,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余额为8,600万元。

2、第一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1年1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总额为15,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该议案于2011年2月16日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1年3月8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15,000万元全部如期归还至公司相应募集资金专户账户。

3、第二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1年8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总额为2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该议案于2011年9月6日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2年3月5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20,000万元全部如期归还至公司相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第三次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2012年3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总额为13,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该议案于2012年4月20日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2年10月19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13,000万元全部如期归还公司相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4、2012年10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障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行为前提下,将总额为6,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该议案于2012年11月12日公司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年5月10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6,000万元全部如期归还至公司相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5、2013年8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拟审议公司《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障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行为前提下,将总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计算)。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5,000万元,占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521,410,782.50元的9.59%,未超过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的10%,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本公司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

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08年2月4日发布《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年修订),2009年3月12日本公司修订了《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013年3月,本公司再次修订了《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010年11月,本公司及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平安银行深圳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深圳南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中国银行时代金融中心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协议与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1年7月,本公司及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平安银行深圳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深圳南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与中国银行时代金融中心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协议与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012年5月,本公司及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平安银行深圳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深圳南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与中国银行时代金融中心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补充协议》,协议与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 银行名称 | 账号 | 初时存放金额 | 截止日余额 | 存储方式 |
|---|---|---|---|---|
| 平安银行深圳福永支行(注1) | 11005458535708 | 128,610,000.00 | 42,066,493.23 | 活期33,066,493.23<br>定期9,000,000.00 |
| 平安银行深圳分行 | 6012100066192 | 89,970,000.00 | 2,400,128.22 | 活期2,400,128.22<br>定期0.00 |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 100243111160010002 | 40,840,782.50 | 13,658,880.61 | 活期9,658,880.61<br>定期4,000,000.00 |
| 中国银行时代金融中心支行(注2) | 773157963615 | 52,190,000.00 | 34,930,655.17 | 活期29,930,655.17<br>定期5,000,000.00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 44201506600052512687 | 209,800,000.00 | 104,294,357.43 | 活期36,294,357.43<br>定期68,000,000.00 |
| 合计 | | 521,410,782.50 | 197,350,514.66 | 活期111,350,514.66<br>定期86,000,000.00 |

注1:因深圳发展银行更名为平安银行,公司原在深圳发展银行深圳福永支行开立的银行账户现变更为平安银行深圳福永支行。

注2:因中国银行时代金融中心支行业务系统升级,银行对公司结算账户的账号进行了变更,银行账号由原816813508380097001变更为773157963615,账户性质不变。

三、2013年1-6月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013年1-6月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募集资金净额 | 52,141.08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4,220.65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0.00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0.00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32,938.50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0.00%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1、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否 | 13,861.00 | 13,861.00 | 2,501.40 | 8,796.99 | 63.47% | 2013年6月30日 | 0.00 | 否 | 否 |
| 2、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 | 否 | 9,997.00 | 9,997.00 | 490.25 | 8,852.64 | 88.55% | 2013年6月30日 | 0.00 | 否 | 否 |
| 3、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 否 | 4,993.00 | 4,993.00 | 188.83 | 2,763.22 | 55.34% | 2013年6月30日 | 0.00 | 否 | 否 |
| 4、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 | 否 | 5,219.00 | 5,219.00 | 155.15 | 1,874.22 | 35.91% | 2013年12月31日 | 0.00 | 否 | 否 |
| 5、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 | 否 | 20,980.00 | 20,980.00 | 885.02 | 10,651.43 | 50.77% | 2013年9月30日 | 0.00 | 否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55,050.00 | 55,050.00 | 4,220.65 | 32,938.50 | - | - | 0.00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本公司无超募资金投资项目。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项不报告) | (一)公司募投项目中,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计划投资20,980.00万元,原计划2012年4月29日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该项目未达到预计进度的主要原因是:水电、消防工程施工进度及天气的影响,导致项目工程建设进度延迟。2012年8月13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进行调整的议案》,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延期至2012年12月31日,项目具体内容不变。该议案于2012年8月31日已经公司201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br>(二)公司募投项目中,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和“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按预计进度有所滞后,主要原因是:①科陆研发中心建设地点位于科陆大厦内,科陆大厦的深基坑支护施工因地质结构复杂,施工难度大。地下情况复杂,各种管道、地下线路纵横交错,地下室施工的工程量大,影响进度;②2011年深圳大运会召开期间,工程前一度停滞,以上原因导致公司无法在原计划工期内完成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基本建设。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的研发及办公场地、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总部销售服务中心也位于科陆大厦内,基于科陆园区,项目相应延迟。鉴于以上实际情况,公司调整了上述募集资金项目的完成时间。<br>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主要是为解决子公司的变频器产品产能瓶颈所设立。鉴于目前宏观经济下行导致变频器的传统应用行业需求下滑,此时进行大规模扩产建设的成本较高且风险较大,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谨慎安排募集资金项目支出,延缓实施募投项目的扩产建设内容。<br>2012年10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进行调整的议案》,同意对“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和“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投资进度进行调整,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调整后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如下: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
| 1 | 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2013年4月29日 | 2013年6月30日 |
| 2 | 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 | 2012年10月29日 | 2013年6月30日 |
| 3 | 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 2012年10月29日 | 2013年6月30日 |
| 4 | 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 | 2013年8月31日 | 2013年12月31日 |

该议案于2012年11月12日公司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公司募投项目中,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在成都实施。由于成都冬季多阴雨、霜冻天气,加上春节前后劳务人员不稳定,招工难等原因。在生产基地工程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之前,已规划的生产线无法投入,直接影响到整个项目投资进度。以上原因导致公司无法在原计划工期内完成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的建设。

2013年3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进行调整的议案》,同意对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的投资进度进行调整,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调整后的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如下:

| 项目 |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
| 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 | 2012年12月31日 | 2013年9月30日 |

该议案于2013年4月19日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公司募投项目中,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和“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按预计进度有所滞后,主要原因是:①公司科陆大厦建设项目总承包工程基本完成,剩余屋面、消防和室内、外装修工程未完成。受制于项目工程与政府报建等审批程序流程超出前期预期,从而导致大厦不能如期完工并投入使用,科陆大厦投入使用的日期需向后顺延。②上述项目的实施地点位于科陆研发大厦内,由于科陆大厦建筑工程的延期,导致上述三项募投项目相应延迟。鉴于以上实际情况,公司拟调整上述募集资金项目的完成时间。

调整后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如下:

| 序号 | 项目 |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
| 1 | 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 2013年6月30日 | 2014年6月30日 |
| 2 | 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 | 2013年6月30日 | 2014年6月30日 |
| 3 | 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 2013年6月30日 | 2014年6月30日 |

该议案于2013年8月13日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至公司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报告期内不存在此情况。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2011年1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20,650,482.05元自筹资金。该议案于2011年2月16日已经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br>1、2011年1月2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总额为15,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该议案于2011年2月16日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1年3月8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15,000万元全部如期归还至公司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br>2、2011年8月19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总额为2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该议案于2011年9月6日公司201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2年3月5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20,000万元全部如期归还至公司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br>3、2012年3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总额为13,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该议案于2012年4月20日公司201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2年10月19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13,000万元全部如期归还公司相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br>4、2012年10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障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行为前提下,将总额为6,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6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该议案于2012年11月12日公司2012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年5月10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6,000万元全部如期归还至公司相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br>5、2013年8月1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拟审议公司《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障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行为前提下,将总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计算)。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5,000万元,占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521,410,782.50元的9.59%,未超过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的10%,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和以定期存单的形式进行存放和管理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2011年4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议案》,根据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进度安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公司确保在